

证券代码：874798

证券简称：环能涡轮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常州环能涡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国投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常州环能涡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涡轮”或“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8日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于2023年10月27日签署了《常州环能涡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3年10月28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报送了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国投证券。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11月3日，江苏证监局受理了公司提交的上市辅导备案申请。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随着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审核形势变化，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并在与辅导机构国投证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2025年7月9日，公司将上市辅导备案板块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变更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证监局仍为江苏证监局，辅导机构仍为国投证券。

（五）其他情况说明

辅导期内，国投证券按照辅导计划开展辅导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参与了辅导工作，公司积极参与、配合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自公司完成辅导备案之日起，国投证券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更新并向江苏证监局报送辅导工作进展报告，说明辅导期工作进展情况。国投证券分别于2024年1月11日、2024年4月3日、2024年7月15日、2024年10月10日、2025年1月3日、2025年4月9日、2025年7月9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了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第五期、第六期、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公司的辅导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9,211.03万元和14,466.52万元，2023年度、2024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24.82%和22.35%，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为23.59%，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可比公司的估值等情况，预计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市值不低于2亿元，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 1、《常州环能涡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常州环能涡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